

我们建立健全多层次监督体系,完善各类公开办事制度,保证党和国家领导机关和人员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

——习近平 2014年9月5日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六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最高法明确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有关问题

进一步明确“公之于众”认定标准

新华社北京8月20日电(记者冯家顺)最高人民法院8月20日发布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决定针对著作权司法实践中的作品发表认定、合理使用的边界、报刊转载法定许可的范围等重点难点问题,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法律适用标准,统一案件裁判尺度,为当事人提供明确诉讼指引,为市场

提供明确行为预期,确保著作权法的正确实施。

决定进一步明确报刊转载法定许可的适用范围,将原司法解释中“报纸、期刊”的范围明确为“报纸、期刊主管部門批准出版的纸质报纸、期刊以及与其内容和版面格式相一致的数字化版本”,以适应网络和数字技术发展需要。同时增加一款,明确报纸、期刊与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之间相互转载,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

者之间相互转载已发表的作品,应当经过著作权人许可并支付报酬。

据介绍,目前知识产权理论界和司法实践均认可,作品因他人侵权行为而被公开也属于公之于众。决定进一步明确“公之于众”的认定标准,删去原司法解释中“著作权人自行或者经著作权人许可”的限定,把“公之于众”明确为将作品向不特定的人公开,但不以公众知晓为构成要件。

此外,决定进一步细化合理使用的适用规则,将原司法解释规定的“室外公共场所的艺术作品”修改为“公共场所的艺术作品”,与2020年修改的著作权法有关规定保持一致。同时,决定明确对公共场所艺术作品的临摹、绘画、摄影、录像人,可以对其成果依法以合理的方式和范围再行使用,但是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不得以相同方式设置、陈列或者公开传播。

5年目标完成投资1700亿元

海南“十五五”交通发展规划将推进航空铁路公路水运及低空交通一体化建设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麦文耀)8月20日,海南省新闻办公室举行“开局起步‘十五五’”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省直层面第十三场),对外解读近日印发的《海南省“十五五”综合交通运输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记者从会上获悉,“十四五”期间,我省综合交通运输建设成果丰硕,交通基础设施体系持续完善,多项关键工程建成投运。目前,全岛综合交通网络规模达43629公里,机场保障能力达到6800万人次,码头生产性泊位158个(万吨级及以上89个),开通75条集装箱班轮航线、45

条境外客货运航线,对外开放联通能力持续增强。同时,岛内交通服务质效大幅提升,高铁班次加密、城乡客运全覆盖。“中国洋浦港”船舶港登记。有人机、无人机总飞行量、低空飞行等领域改革创新走在全国前列。

《规划》明确了“十五五”时期我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的总体目标:到2030年,对外综合运输通道畅达,岛内综合交通网络更加顺畅,综合运输服务一体高效,打造交通强国建设海南样板,推动实现交通现代化。

《规划》还细化枢纽能级、通道规模、

网络质量、服务品质、改革创新“五个新”具体目标,并提出5大类19项主要指标,包括5年累计完成交通投资1700亿元,到2030年机场旅客保障能力7260万人次、民航通航城市200个、公路通车里程4.3万公里、集装箱班轮航线100条等。

未来5年,我省将围绕强枢纽、畅通道、优网络、提效能,部署八大重点任务。依托“三核两网五环四通道”主骨架,统筹推进航空、铁路、公路、水运及低空交通一体化建设,构建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同时,打造面向太平洋、印度洋的航空区域门户枢纽,适度超前推进三亚新机场、美兰机场

三期、洋浦港升级等重点工程,完善“两圈一带”对外联通体系,打造外联内畅的海上大通道,优化琼州海峡跨海通道布局。

此外,我省将打造高效衔接、安全韧性、便捷通畅的高速路、省干道和农村路,完善“双环”旅游公路体系,形成“两环多连”的“珍珠链”网络;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培育“高铁快运+空铁联运”、低空物流等新业态,推动交通运输数智化升级、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提高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同时,统筹推进航空、铁路、公路、航运、低空等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大市场。

儋州市大成镇综治中心联动多部门快速化解一起邻里纠纷

法理融情理 积怨一朝解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许光伟 马宏新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我们一定按照新的界线建围墙,不再因地界问题起争执,谢谢大家的耐心调解!”近日,儋州市大成镇综治中心统筹多部门力量下沉一线、现场办公,圆满化解一起持续已久的邻里纠纷,双方当事人当场签订调解协议书,握手言和。

“通过法理疏导、情理兼顾、现场定策的方式,能彻底化解邻里积怨,修复和睦邻里关系。”大成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李鼎尚介绍,此次纠纷的圆满化解,正是大成镇充分发挥综治中心统筹协调、多部门联调联动的规范化实战效能,实现矛盾纠纷当日协商、就地化解的生动实践。

邻里因土地边界起矛盾

儋州市大成镇西华社区某村村民符某某与符某系邻里关系,两家宅院毗邻而居,本是朝夕相处的邻里,却因多年遗留的一块土地边界问题产生隔阂,争执不断。

“涉事地块地界划分年代久远,早年仅依靠邻里口头约定界定范围,无明确书面确权依据。”西华社区一名干部告诉记者,随着多年居住使用,双方当事人对土地边界的认知差异逐渐凸显,矛盾持续发酵。最近,符某某计划修缮住宅南侧围墙时,双方就土地使用权归属、围墙修建范围、日常排水及通行问题产生严重分歧。

长期以来,两家为此多次发生口角争

执,各执一词、互不相让。符某某说:“自家住宅南侧通行空间狭窄,对方作物占用部分地界,无法修建围墙,日常排水也受影响,心里一直有个疙瘩。”而符某也满腹委屈:“这么多年,这块地我一直都是这么使用的,说我侵占对方的土地,我不能接受。”

该社区干部坦言,因双方当事人诉求分歧较大、对立情绪浓厚,且纠纷牵扯土地权属、违建核查、民生通行、日常排水等多重问题,单靠社区调解难以化解。

多部门联动发力解心结

为从源头化解矛盾隐患、彻底解开邻里心结,近日,大成镇综治中心牵头,联合大成镇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西华社区组建专项调解工作组,通过“多部门联动、现场核查、源头化解”的工作模式,下沉争议地块现场快速推进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工作组分工明确,细致地开展实地核查工作,摸清矛盾核心症结。资规所工作人员对照土地台账、历史确权资料,丈量土地面积、核对地界走向、厘清土地使用历史;综合行政执法中队逐一核查原有围挡搭建规范、违建隐患及场地通行条件;社区干部则结合村内邻里居住历史,佐证地块常年使用现状。

摸清实情后,工作组精准开展普法疏导,稳步消解双方对立情绪。“邻里之间,远亲不如近邻,凡事既要守法理、也要讲情理。”调解现场,工作人员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用通俗易懂的乡村白话,向双方讲解土地权属界定、相邻通行、排水权益等法律规定,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同时耐心倾听双方诉求,引导两人换位思考、摒弃赌气心态,理性看待地界纠纷。

(下转3版)

实现执行跨越式提升

第四届海口法院“8·8”法拍节圆满收官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近日,历时11天的第四届海口法院“8·8”法拍节圆满落幕。本届活动由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主办,海口法院集中上线558宗司法拍卖标的,在前三届活动成功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数字化司法拍卖全新模式,实现“从执行得了到执行得好”的跨越式提升。

经统计,本届法拍节专场页面累计访问量突破82万次,总成交金额10398.03万元,整体成交率69%,成交规模及成交率均较往届有所增长。“成交实效”的显著提升,意味着一批长期滞留的涉案资产通过数字化渠道快速变现,“纸上权利”切实转化为真金白银,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兑现。

活动初期,线下5家法院办事大厅同步布置活动宣传物料,让群众直观地了解到法拍节活动信息,并以淘宝

网络平台为核心拍卖阵地,联动海口网、海南视窗、海南新闻网及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资源同步推送法拍资产信息、参拍流程等内容,精准传递给潜在参与者。法拍节进一步提升群众对司法拍卖的认知度和信任度,现已成为海口司法拍卖领域的标志性活动。

本届法拍节在数字化工具上应用VR全景看房、高清视频导览上线,竞买人无需赴现场就能看清房屋情况。特色标的还安排了AI数字人直播,有问题可随时问。通过大数据向有购房、投资意向的人群定向推送短信1万余条,让真正有需要的人及时看到信息。通过数字化拍卖渠道,批量沉睡涉案资产快速变现,有效将“纸上权利”转化为“真金白银”,有力破解长期以来的执行财产变现难题。

助力追回20万余元劳务费

海口美兰区法律援助中心获群众赠送锦旗

在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的耐心指导下,他们提交了法律援助申请。经美兰区法律援助中心审核,指派北京京师(海口)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负责办理该案。

根据案件实际情况,承办律师提出将工程项目业主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和劳务包工头作为共同被告,并建议当事人同步申请诉讼保全且足额保全成功。在重要证据遗失的情况下,承办律师细致耐心指导当事人收集完善视听材料证据,查漏补缺形成证据闭环。案件经过一审、二审,法院全部支持4人的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相关被告同意按照法院判决支付全部款项。

收到被拖欠的20万余元劳务费后,吴先生等4名务工人员怀着激动的心情,特地制作锦旗送给美兰区法律援助中心和承办律师。

强力攻坚 执行难

海口美兰区法院高效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

释法明理促双方和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许权 邱垂涛 陈飞)近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抢抓线索开展夜间执行,高效办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该院执行团队灵活调整策略,通过夜间摸排与依法传唤,短短数小时促成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受到当事人好评。

据了解,该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被执行人何某未如实申报财产。该院执行团队研判认为何某具备一定履行能力,但存在规避执行的可能,常规督促恐难以奏效,遂决定依法实施传唤。执行当晚21时许,执行团队根据

申请执行人符某提供的线索,对何某居住地及周边活动轨迹进行摸排蹲守,在一处餐饮店内找到正在用餐的何某。考虑到店内群众较多,执行团队以稳妥、低调方式将何某带离现场。返程途中,执行干警同步释法明理,清晰告知其应履行的法律义务及拒不履行将面临失信惩戒、司法拘留等后果。

在法律威慑与耐心劝导下,何某主动提出协商还款。经双方沟通,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何某当场偿还部分借款,并承诺限期内付清剩余款项。符某对和解方案予以认可,自愿放弃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圆满办结。

琼中法院公开宣判涉槟榔特大诈骗案

6人诈骗1717万元获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王恋)通过短期承包或支付承包合同定金的方式承包槟榔园,然后再进行长期转包或一地多包的方式实施诈骗12起,合计金额1717万元。8月19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对涉案的6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3年至有期徒刑12年不等刑罚。

据了解,2024年12月至2025年4月,同案犯谢某某(另案处理)通过短期承包或支付承包合同定金的方式承包槟榔园,然后再以长期转包或一地多包的方式,使用伪造的身份证、林权证,并指使王某某、林某、邝某某、李某某、曾某某、何某某等人员假冒或冒充槟榔园园主、中介身份,帮助提供银行卡,将槟

榔园进行转包的方式实施诈骗,该团伙先后在琼中、东方等多地实施诈骗,涉案地块6处,涉及诈骗犯罪事实12起。

琼中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某、林某、邝某某、李某某、曾某某、何某某受谢某某指使,先以短期承包方式与他人签订承包合同,后冒充他人身份,将他人合法经营的槟榔园发包给各被害人,采取当场收取现金或提供他人银行卡转账手段骗取被害人财物,合计1717万元,数额特别巨大,6名被告人的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

法院对6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3年至有期徒刑12年不等刑罚,并处3万元至30万元不等罚金;责令各被告人同案犯共同退赔被害人损失合计1717万元,并退赔违法所得。

“一船一策” 服务顺畅通关

8月19日上午11时30分许,伴随着汽笛声响起,一艘中国籍货船“新辰大运”号缓缓驶离南山港码头前往越南,这也标志着海南三亚港口岸南山港区正式对国际航行船舶开放后,首艘出境船舶顺利通关。

“作为南山港区对外开放后的首艘出境国际航行船舶,我们采取‘一船一策’、前置服务等措施,进一步优化勤务模式,压缩船舶在港非作业等待时间,保障船舶即办即走。”三亚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执勤二队副队长朱仔峰介绍,该站结合三亚港口岸扩大开放实际,不断优化勤务指挥体系和工作举措,全力保障各类国际航行船舶通关高效有序。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杨晓晖 通讯员 丛高)

